

黃帝內經素問

五



黃帝內經素問七篇

刺法論

刺法論篇第一

本

黃帝問曰外降不前身言去也變即成暴鬱余已知之

如何預救生靈可得言去也却乎何以去之岐伯稽首再拜對

曰昭乎哉問臣聞夫子言既明天元須窮法刺可以

折鬱扶運補弱全真瀉盛蠲餘令除斯苦夫子者祖師也

也扶謂扶持也蠲除也斯此也令除此故也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外之不前即

有甚凶也木欲升而天柱室抑之木欲發鬱亦須待

時木發待間氣也至天作間氣當刺足厥陰之井足厥陰之井即大

去爪甲上如韭葉三毛之中乃足厥陰之所出也於平旦水下一刻時以手按

穴得動脈下鍼可及三分留六呼如得氣急出之先刺左後刺右又可春分日

吐之無火欲升而天蓬室抑之火欲發鬱亦須待時火鬱

至天作左間氣之時也其發也君火春亦相火小滿即欲君火相火同刺

發之時也故君火相火同刺也包絡之榮包絡之榮在手少陰中

當春三土欲升而天衝室抑之土欲發鬱亦須待時土鬱

泄汗也當刺足太陰之俞足太陰之俞

也金欲升而天英室

抑之金欲發鬱亦須待時金鬱待時至天作左間之日也夏至之

也當刺手太陰之經手太陰之經者經渠穴也在兩手寸口脈陷者中

身寸之三分留三呼氣至急出鍼先左後右水欲升而天內室抑之水欲發鬱亦

須待時水鬱待時至天作左間之時也發於辰維之後當刺足少陰之

合足少陰之合陰谷穴也在膝內輔骨之後筋之下小筋之上按之應手

急出之先刺帝曰外之不前可以預備願聞其降可以先

防防者也岐伯曰既明其外必先達其內也外降之道皆可

先治也亦可如外木欲降而地自空降而不入抑之

鬱發散而可得位三日不降八日降降而鬱發暴如

天間之待時也降而不下鬱

降之不下急速如降也便可刺之

可折其所勝也

折勝而瀉其標分虛也其本也故折其也

手太陰之所出刺

手陽明之所入

如非葉手太陰之所出也如非葉手陽明之所入也

而地玄室抑之降而不入

降欲下而鬱散當折其所勝可散其鬱

之所出刺足太陽之所入

足少陰之所出湧泉穴也在足心陷者中屈足捲指宛宛中足少陰之井刺可

發散而可入

五日不降十日降欲降而鬱散而可速刺之

其苦當刺足厥陰之所出刺足少陽之所入

足厥陰之所出大敦穴也在足大指端去爪甲上如韭葉及三毛之中足厥陰井也刺可同身寸之一寸

下散抑之鬱發散而可入

散其鬱可以除之

散其鬱

金鬱折火

散其鬱

金鬱折火

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鬱發散而可入

當折其土可散其鬱

足陽明之所入

足太陰之所出隱曰穴也在足大指之端側去爪甲如

之至有前後與外降往來

法歧伯曰當取其化源也

大過取之必抑其鬱

扶資以扶運氣以避虛邪也

令出密語

資取化源法以明於黃帝

降之刺以知要

願聞司天未得遷正使司化之失其常政即万化之

其皆安然與民為病可得先除欲濟群生願聞其說

明其遷正此伯稽首再拜上悉乎哉問言其至理聖念慈

憫欲濟群生臣乃盡陳斯道可申洞微也言可盡顯深妙

太陽復布即厥陰不遷正大運不和順四序失合而作疫也不遷正氣塞於

上當寫足厥陰之所流氣舒而復塞之故寫之當寫足厥陰之所流

不遷正即氣塞於上乃熱欲化而風當刺心包絡脉之所流

少陰復布太陰不遷正心包絡脉之所流勞宮穴也在掌中央刺可

之所流足太陰之所流大都穴也在足大指本節後陷者中足太

布少陽不遷正丑未天數有餘不遷正則氣塞未通熱欲化

布當刺手少陽之所流手少陽之所流液門穴也在手小指次指間

留三呼動氣至而急出也少陽復布則瞽明不遷正卯酉未得司天不遷正

則氣未通上燥欲治天當刺手太陰之所流手太陰之所流魚

陽明復布太陽不遷正本節後內側散脉文中手太陰之榮也刺可

所流足少陰之所流然谷穴也在足內踝前起大骨下陷中足帝曰遷

正不前以通其要願聞不遷欲折其餘無令過失可

得明乎歧伯曰氣過有餘復作布正是名不過位也

布化令如故也新歲司天未得中司去歲司天仍舊治天巳亥之

歲天數有餘故厥陰不退位也至子午之年風行於上木

化布天雨濕之化不令當刺足厥陰之所入足厥陰之所入曲泉

有餘故少陰不退位也至丑未之年熱行於上火餘化布

大筋上小筋下後陷者中屈膝而得之凡厥陰之合也

刺可同身寸之六分留七呼動氣至急出之其針也

至丑未之年熱行於上火餘化布

天燥清之虧雨化不令當刺其手厥陰之所入心包之所入曲澤穴

中屈肘而取之手厥陰之合也刺可同身寸之三分留七呼動氣至而急出之也丑未之歲天數有餘故太

陰不退位也至寅申之年熾行於上兩化布天寒化虧熱化不

天當刺足太陰之所入入太陰之所入陰陵泉穴也在內側輔骨下

七呼動氣至而急出之也寅申之歲天數有餘故少陽不退位也至卯酉

尚治焯清令虧熱化當刺手少陽之所

入手少陽之所入天井穴也在肘外大骨後肘後上一寸兩筋間陷中卯酉

之歲天數有餘故陽明不退位也至辰戌之年清行於上

燥化布天風化虧而寒化不令當刺手太陰之所入手太陰之

穴也在肘約文中動脈應手平太陰之所合也辰戌之歲天數有餘

故太陽不退位也至巳亥之年寒行於上凜水化布天熱化

風化不令寒化當刺足少陰之所入足少陰之所入陰谷穴也在膝

復治布行天令故天地氣運化成民病以

法刺之預可平痾人氣通乎天地也氣交有變前後餘黃帝問曰

剛柔二千失守其位使天運之氣皆虛乎與民為病

可得平乎天運如虛可以岐伯曰深乎哉問明其奧旨天

地迭移三年化疫是謂根之可見必有逃門是謂根究天

假危逃生假令甲子剛柔失守柔得其位上失其剛雖得交司數可

是謂柔干孤主其下也剛未正之已剛未正柔孤而有虧甲不正於

不得其甲即土運反虛而木運勝剛未正柔孤而有虧甲不正於

不令正失少陰不化是故天時序不令即音律非從司天猶布而中

與運皆虛而使邪化度者也時序不令即音律非從司天猶布而中

未臨而已以至律無音而呂有聲即黃鍾太宮不如此三年變大疫也

應夾鍾少宮即應以表已卯下位孤主土運者也如此三年變大疫也

其則速首詳其微甚察其淺深大虛而布政日久即深也深則其矣

首尾二年欲至而可以刺之前以明其刺法者即是布正而未遷正者

至者也欲至而可以刺之前以明其刺法者即是布正而未遷正者

中有大疫至刺補其天之吉也即可細當先補腎氣先補之腎虛者

第十四椎下兩傍各同身寸之一寸五分未刺時先口嚙針暖而用之當先補腎氣先補之腎虛者

針臨刺時呪曰五帝上直六甲玄靈氣符至陰百邪閉理念三遍自口中取針當先補腎氣先補之腎虛者

陰之所注足太陰之所注大白穴也在內踝後骨下陷者中足太陰脈之

誦之三遍通乃刺三分留又有下位已卯不至而甲子孤立者

次二年作土癘其法補瀉一如甲子同法也即甲子甲戌甲申甲午甲辰甲寅并及己丑己亥己酉己未己巳己卯凡甲已上下失守皆此一法而已

其刺以畢又不須夜行及遠行令七日潔清淨齋戒所有自來腎有久病者可

以寅時面向南淨神不亂思閉氣不息七遍以引頸

嚙氣順之如嚙甚硬物如此七遍後領舌下津令無

數仙家嚙氣可以深根固蒂以子授母氣也嚙下氣令腹中鳴至臍下子氣見

母元氣故曰反本還元也久餌之令深根以養固蒂也故嚙氣津者此名天

池之水可久餌之資精氣血滂滂五臟先既元海一名萬宮之水假令丙

寅剛柔失守柔得其位上失其剛也雖得其交歲而丙未遂正治天下平

受上上剛下失守下柔不可獨主之柔干在上猶言不及中

水運非太過不可執法而定之不以諸丙年作其水太過也布

天有餘而失守上正天雖主治之此即布政之地不合即律

呂晉異律管無聲即少羽鳴嚮而太羽也如此即天運失序雖有化

也後二年變疫疫有微甚故有遲速也詳其微甚差有大小大

七分小差五分每一分一十五日徐至即後二年至其即首尾三

年推數差速當先補心俞心俞在背第五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負利針

太始上清丹元守靈誦之三遍先想火光於穴下然後刺可同身寸之一寸半

留七呼得氣至穴進針三分以手彈之令氣至而下針得動氣至而徐徐出針

次以手捫其穴令受針次五日可刺腎之所入腎之所入陰谷穴也

人閉氣三息而嚙氣也筋之下小筋之上按之應手屈膝而得之用負利針令口中溫暖先以手按穴

適呪曰太微帝君五氣及真六辛都司符扶黑雲誦之一遍刺可入同身寸之

四分得動氣又有下位地甲子辛巳柔不附剛亦名失守

即地運皆虛後三年變水癘即刺法皆如此矣即丙寅丙卯如上下失守皆推大小差而刺之

其刺如畢慎其大喜又情於中如不忌即其氣復散也令靜七日七日後神氣實

心欲實令少思思即傷神居當澄心而神守中即道自降而真氣復上

人命矣即神和志假令庚辰剛柔失守失其剛也雖得其歲即庚未

心安靜即中也

得中位也乙得下位獨治其地上位庚失其  
剛于故中金運不得太過反受火勝之也 上位失守下位無合

在下主地孤立也上乙庚金運故非相招 上下相招陰陽相合也  
無剛于正之天運虛 乙庚金運故非相招 上下相錯謂之失守

天未退中運勝來 復支干不合有 上下相錯謂之失守  
相對也姑洗林鍾商音不應也 失守即同聲不相應也姑洗上管庚辰

如此即天運化易 故四序 三年變大疫 金疫又詳其天數  
合也 姑洗林鍾商音不應也 失守即同聲不相應也姑洗上管庚辰

差有微甚 小差五分即氣過七十五日即微也 微即後三年至  
徐甚即共三年至 甚即當先補肝俞 肝俞在背第九推下兩傍各

先以手按穴得動氣欲下針而呪曰氣從始清帝符六丁左施蒼城右入黃庭  
誦而想青氣於穴下然可刺之三分得氣而進針針入五分動氣至而徐徐出

針以手捫其穴 次三日可刺肺之所行 肺之所行經渠穴也在手寸  
針於口內溫令暖先以左手按穴而呪曰太始上真五符帝君元和氣合

針入其神誦之三遍刺可同身寸之三分留三呼吸動氣至而出其針也 刺  
畢可靜神七日慎勿大怒怒必真氣却散之又或在

下地甲子乙未失守者即乙柔干即上庚獨治之亦  
名失守者即地運孤壬之三年變癘 金厲其

至待時也詳其地數之過差亦推其 甚可知遲速  
爾 速至共三年遷即後三年 諸位乙庚失守刺法同 殺丁之災化民

病也同刺 肝欲平即勿怒 怒即陰生肝為陽神也陰生即陽天夜  
而之也 肝欲平即勿怒 怒即陰生肝為陽神也陰生即陽天夜

令壬午剛柔失守 下得其位上失其王即司天布正木運反虛也雖交  
行燥勝天未勢化 上壬未遷正下丁獨然即雖陽年虧及不

是名二虛者已 上壬未遷正下丁獨然即雖陽年虧及不  
同 亦然災三宮肝自病風化不令遷失其壬未 上下失守相招其有

期 推之天別又乃幾分天 差之微甚各有其數也 日即大差之甚也  
如復位故得相招者也 差之微甚各有其數也 日即大差之甚也

差五分即七十五 律呂二角失而不和同音有日 呂南呂上太  
日其下者又微也 律呂二角失而不和同音有日 呂南呂上太

角不應下少角應故二角失而不和也 微甚如見三年大疫 微即至  
後壬午遷正之日即上下角同聲相應 微甚如見三年大疫 微即至

即至甲申甚 當刺脾之俞 脾之俞在背第十一推下兩傍各一寸半動脈  
速微徐也 當刺脾之俞 脾之俞在背第十一推下兩傍各一寸半動脈

神智精六甲玄靈帝符元首太始受真誦之三遍先想黃氣於穴下然後刺之  
二分得氣至而次進之又得動氣次進之二進各一分留五呼吸徐徐出針以

手捫之令其人不息 次三日可刺肝之所出也 肝之所出大敦穴  
三遍而三燕津也 次三日可刺肝之所出也 肝之所出大敦穴

爪甲如韭葉及三毛之中足厥陰之井也 用負利針令口中溫暖而刺之即呪  
曰真靈至亥大道冥然五神合位氣灌三田誦之 後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

曰真靈至亥大道冥然五神合位氣灌三田誦之 後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

曰真靈至亥大道冥然五神合位氣灌三田誦之 後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

曰真靈至亥大道冥然五神合位氣灌三田誦之 後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

曰真靈至亥大道冥然五神合位氣灌三田誦之 後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



留十乎動氣刺畢靜神七日勿大醉歌樂其氣復散又勿

飽食勿食生物歌樂者即脾神動而氣散也醉即性亂飽即氣張故慎之食生物即傷脾氣也欲令脾

實氣無滯飽無久坐淡入胃也宜益肺淡者土之薄味也而又或地下甲子丁酉

宜淡又次於甘者無開坐無久則故養脾也又或地下甲子丁酉

失守其位未得中司即不當位上不與壬奉合者

亦名失守非名合德故不附剛天地二甲子上下不相招故陰陽有錯即中運失其歲合

政也即地運不合三年變癘故名木癘又名風癘其其刺法一

如木疫之法即諸丁壬上下失守皆同一法刺之假令戊申剛柔失守戊與癸合

陽年不太過也戊未正司癸下治故上失其剛柔須獨主

其氣不正故有邪干水運失守於上中下運有偏也故天虛而迭

移其位差有淺深天數過差亦有多少却欲至將公呂律先同

中火運徵也上下二律呂如此天運失時三年中火疫至矣

速至庚戌也徐徐當刺肺之俞肺俞在背第三椎

至辛亥所作也應手用真利針令口中溫暖先以手按穴

通刺之呪曰真邪用搏氣灌元神帝符反本位合其親誦之三遍刺入二分候

氣欲至想白氣於穴下次進一分得氣至而徐徐出其針以手捫之於其穴也

愈也然可立刺畢靜神七日勿大悲傷也悲傷即肺動而真

氣復散也凡喜怒哀恐皆不可過矣此五者皆可動天亂真神也故聖

常長人欲實肺者要在息氣也無大喘息慎勿多言語如呼吸多

多大意悲傷喜怒今傷其肺神者也又或地下甲子癸亥失守者即柔失守位

也即上失其剛也即亦名戊癸不相合德者也即運

與地虛後三年變癘也即名火癘與火疫同也即法刺一體是

故立地五年以明失守以濕法刺於是疫之與癘即

是上下剛柔之名也窮歸一體也即刺疫法只有五

法即揔其諸位失守故只歸五行而統之也此皆五疫癘

和之氣化為疫癘天傷人之命也故達天元可通法刺復濟生民也黃帝曰余聞

易無問大小病狀相似欲救療如何可得不相移

易者其病相染着如歧伯曰不相染者氣存內邪不可

干避其毒氣天牝從來復得其往和毒之氣在於泔汗反下取

中流入諸經之中令人染病矣如人噴得此氣入鼻至腦氣出於腦即不

邪干復出即無相染也氣出於腦即室先想心如日即正氣存

其本即邪疫欲將入於疫室先想青氣自肝而出左行於

東化作林木如春栢次想白氣自肺而出右行於西化作

艾甲如劍戟之次想赤氣自心而出南行於上化作焰明

赫赫之次想黑氣自腎而出北行於下化作水如波浪次

想黃氣自脾而出存於中央化作土如大地五氣護身

之畢以想頭上如北斗之煌煌然可入於疫室即正氣

邪疫又一法於春分之日日未出而吐之用遠志去心飲

二盞吐之不疫者也又一法於雨水日後三浴以藥

泔汗注汗出臭又一法小金丹方神沙二兩水磨雄黃一

兩葉子雌黃一兩紫金半兩令細之同入合中外固了

地一尺築地實不用爐不須藥制用火二十斤煨之

也七日終常令火及候冷七日取次日出合子埋藥地中

七日亦須吉地取出順日研之三日煉白沙蜜為丸如梧

桐子大每日望東吸日華氣一口冰水下一丸和氣

嚥之服十粒無疫干也黃帝問曰人虛即神遊失守

位使鬼神外干是致天亡何以全真願聞刺法歧伯

稽首再拜曰昭乎哉問謂神移失守雖在其體然不

致死或有邪干故令天壽邪未干而不病邪口如厥陰失守

天以虛人氣肝虛感天重虛即竟遊於上肝病天虛又遇

虛散神遊上位左無英君下即神光邪干暴天氣身温猶可刺之

不聚而白尸鬼至今人卒亡者刺其足少陽之所過

目中神彩有四肢雖冷心腹尚温如口中無涎刺其足少陽之所過

舌不卵者非感厥也即名尸厥故可救之復蘇刺其足少陽之所過

足少陽之所過丘墟穴也在足外踝下如前指者去臨泣同身寸之五寸尺

少陽之原也用毫針於人迎體暖針至温

左制之三菟誦之三遍次呼三菟各變靈胎光也  
下刺之可以同身寸之三分留三呼可徐徐出針

者可次刺肝之俞在背第九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毫針着身温之左手

呼三菟名如前三遍刺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二呼徐徐進二

君相二火司天失守感而三虛又或汗出於心即致遇火不

及黑尸鬼犯之令人暴亡不出遇火不

者可刺可刺手少陽之所過陷者中手少陽之所過陽池穴也在手表腕上

緩以手按穴呪曰太一帝君泥丸惣神丹元赫氣來復其真誦之三遍想赤鳳

於穴下刺入二分留七分呼徐徐進一分留三呼復退留一呼徐徐手捫之其穴即

令復復刺心俞穴在背第五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毫針着身温煖以手按

活也復刺心俞穴在背第五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毫針着身温煖以手按

遍刺可同身寸之七分留一分徐徐進一分留一呼

天失守感而三虛重虛而汗出於脾因而不遇土不及青

尸鬼邪犯之於人令人暴亡唇温者可活之矣口中無涎即名尸

厥可刺足陽明之所過足陽明之所過衝陽穴也在足跗上骨間動

復刺脾之俞始布位揆統坤元黃庭真氣來復

動氣至徐徐出針人肺病遇陽明司天失守而三虛

又汗出於肺因而不守又遇金不及有赤尸鬼干人令人暴

亡不出遇金不及有赤尸鬼干人令人暴

所過手陽明之所過合谷穴也在手大指次指間手陽明之原也復刺肺俞

誦之三遍想白氣於穴下刺入三分留三呼徐徐進針至五分

留三呼復退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針以手捫之其穴復活也

在背第三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毫針着身温煖先以手按穴呪曰左元真人

呼徐徐出針以人腎病又遇六陽司天失守感而三虛天虛

又或出汗於腎感而三虛即腎神退也

於黃庭雖不離體神光不聚故失守也

尸鬼干犯之人正氣吸人神鬼致暴亡氣絕四肢厥冷心腹

無涎即可救也

可刺足太陽之所過足太陽之所過京骨穴也在足

九玄華補精長存想黑氣於穴下刺入一分半留三呼進至三分留一呼徐

徐出針以手刺足少陽之俞背第十椎下兩傍各一寸半用毫針先

內守持入始清誦之三遍刺入三分留三呼黃帝問曰十二藏之相  
次又進至五分留三呼徐徐出針以手捫之  
**使神失位使神彩之不圓恐邪干犯治可刺願其要**  
五神失守以明刺法又言十二神之妙用也  
歧伯稽首再拜曰悉乎哉至理道真

**宗孰非聖帝馬究斯源是謂氣神合道契符上天**  
人動合

司天神氣相合猶乎盛衰也  
**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  
任治於物故為君王之

存是故心者神之舍也即真心失守虛而神  
**可刺手少陰之源**  
手少陰

不守位即妄遊諸室五神不安而乃令虛也  
即足兌骨穴也此是真心之源在掌後兌骨之端陷者中一名中都用長針口  
中溫燄刺入三分留三呼進一呼留一呼徐徐出針以手捫之其穴復蘇也

**肺者相傳之官治節出焉**  
節由之喘息而自有多語失節飲冷形

寒悲愴不以肺神**可刺手太陰之源**  
肺之源出於太淵在掌後大筋一

用長針以口中溫針以手按穴刺入同身寸之  
**肝者將軍之官謀慮**

三分留三呼動氣至而徐徐出針以手捫之  
**出焉**  
勇而能斷故曰將軍潛發未萌故曰謀慮出焉怒而氣上遇氣

**足厥陰之源**  
足厥陰之源大衝穴也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者中酒肝

分留三呼進二分留二呼  
**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  
中正決故

而不利故出焉交動而卒怒怒而不息氣上而不守位  
**可刺足少**

**陽之源**  
足少陽之源丘墟穴也在足外踝下如前陷者中去臨泣穴五寸足

三分留三呼進至五分留二呼  
**膻中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  
膻中者

呼徐徐出針以手捫之  
**和可刺心包絡所流**  
長針於口中溫先以左手按穴刺可同身寸之三

分留二呼徐徐出針  
**脾為諫議之官知周出焉**  
心有所憶謂之智

以手捫之其穴也  
**可刺脾之源**

智周万事皆從意智也故知周出焉意有所著欲念生想化  
**可刺脾之源**

勞意不已智有所存神遊失守中神光不聚可預治之者也  
**可刺脾之源**

脾之源在足內側核骨下陷者中是足太陰之所過也為源用長針於口內溫  
針先以左手按穴刺可入三分留五呼進至三分留五呼即徐徐而退針以

手捫之  
**胃為倉廩之官五味出焉**  
傍故云五味出焉飲食飽甚汗出

食飽房室即氣留滯注神遊失  
**可刺胃之源**  
胃之源衝陽穴也在足跗上

守邪干未至可以預治刺全真  
**可刺胃之源**  
如同身寸之五寸骨間動脈

上去陷谷穴五寸是足陽明之所過用長針於口中溫針先以左手  
手按穴刺可入三分留三呼進至一分徐徐出針以手捫其穴  
**大腸者傳**

**道之官變化出焉**  
傳道為傳不潔之道變化謂變化物之形故云傳道

之以刺法治之**可刺大腸之源**  
大腸之源合谷穴也在手大指次指歧

即今反却蘇也

針刺入一分留三呼進至小腸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受盛糟粕

二分留一呼徐徐出之也受已復化傳入大腸故云受盛之官化物出可刺小腸之源小腸之源腕骨穴也

馬受而有異非不合神失守可刺全真者在左手外側腕前起骨下陷者中手太陽脈之所過也用長針於口中溫針先以

左手按穴刺可入三分留三呼進二分留一呼徐徐出針次以手捫其穴也

腎者作強之官伎巧出焉強於作用故曰作強造化形容故曰伎

人強作過失動合於三元八正之日故刺其腎之源腎之源出於太谿在

神失守位也故曰預刺而可全真者也足內踝下跟骨之前

陷者中足少陰之所過為源用長針於口中溫針先以左手按

穴刺入三分留一呼進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針以手捫其穴

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如四瀆入大海不離其水百川入海只江河淮濟入

海不變其道故曰四瀆也三焦決瀆即精與水道不相合也故曰三焦者上中

下上焦主內而不出或非內而即內故不守中焦者主腐熟水穀或情動於中

人或非動而動是謂孤動者神失守位下焦者主刺三焦之源三焦之源

在手表腕上陷者中手少陽脈之所過也用長針於口中溫針先以左

手按穴刺可入三分留三呼進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針以手捫之也

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居下內空故藏津液

若得氣海之氣施化則便注泄氣海之不足則闕隱不通故曰氣化則能出

矣人若帶便而合氣注膀胱故精泄氣動水道不通故神失守位即可法以

全真者方能刺膀胱之源膀胱之源京骨穴也在足外側大骨下赤白肉

也聚故有邪干犯之即天命先刺以全真也是故刺法有全神養真

之旨亦法有修真之道非治疾也故要修養和神也神為主養之道貴常存補神固攝精氣不散神不守分內

神故作先也宗故作先也道貴常存補神固攝精氣不散神不守分內

本病論篇第七十三

黃帝問曰天元九室余以知之願聞氣交何名失守

岐伯曰謂其上下外降遷正退位各有

六氣外降上下交位以五藏天地之常

命之真全神之道久親也

經論上下各有不前故名失守也天元玉冊云六氣常有二氣在天三氣在地也即一氣外

天作左間氣一氣入地作右間氣一氣遷正作司天一氣遷正代在泉一氣退位作天左間氣一氣作地右間氣氣交有合常得位所在至當時即天地交通變而方泰也天地不交迺作病也是故氣交失易位氣交迺變變易非常即

四時失序萬化不安變民病也於是六氣有外不得其外者欲降而不得其降者有當遷正而

不得遷正者自當其位而不得退位故有如此分則天地失其常政故萬民不安也帝曰外降不前願聞其故

氣交有變何以明知岐伯曰昭乎哉問明乎道

矣氣交有變是謂天地機木欲外上見天柱室二火欲外上見天

見天英室水欲外上見天內室是故天內室所勝而不前者但欲降而不得降者地室刑之

木欲降而地室刑之火欲降而地阜室刑之地九室法天之象本勝之氣故不降也

又有五運太過而先天而至者即交不前運逢陽年於交

交勝而不過但欲外而不得其外中運抑之木欲外而中見金運勝

運勝之士欲外而中見木運勝之金欲外而中見火運勝之水欲外而中見土運勝之者皆遇太過至其中而先於氣交而抑之不前者也但欲

降而不得其降中運抑之然五運逢太過而先至其中故降於

是有外之不前降之不下者有降之不下外而至天

者有外降俱不前作如此之分別即氣交之變變之

有異常各各不同灾有微甚者也是故上下天地之外降交氣

伏淺深是故民病微其異也帝曰願聞氣交遇會勝抑之由變成民病

輕重何如欲明其變病之本源之證也岐伯曰勝相會抑伏使然六氣外

論之道也氣交之常也遇會之不常而相投之勝伏抑之成鬱者也是故辰戌之歲木氣升之壬逢

天柱勝而不前辰戌之歲太陽遷正作司天也即厥陰在地而作右間

室也木欲外而天柱金司上勝之不前也又遇庚戌金運先天中運勝之忽然不

前庚年金運先天至次後十三日始交司天欲外而金運抑之也木運外天金迺抑之或上見天

見金運也外而不前即清生風少肅殺於春霜露復降草木

乃萎民病温疫早發咽益迺乾兩脇滿肢節皆痛久

而化鬱六日不外出為日久也木發正鬱至天得左間日迺發也即大風摧拉折墮

鳴紊民病卒中偏痺手足不仁青埃見時風疫乃作民反張肢體直強治之達三俞也是

故巳亥之歲君火升天主室天蓬勝之不前君火以在地三年至巳亥

之歲少陰升天作左間也此可定之也天蓬水司水天元冊用除筭至坎宮除其數者即天蓬至作主司故水室勝也又厥陰木遷

正則少陰未得升天水運以至其中者君火欲升而

中水運抑之一即天蓬水司勝升之不前即清寒復作冷生

旦暮民病伏陽而内生煩熱心神驚悸寒熱間作久

日成鬱二七日不降以為日久也即暴熱迺至赤風腫翳化疫溫癘晚

作至天作左間日迺作也民病伏熱內煩痺而生厥甚則血溢也赤氣瘴而化火疫皆煩而躁渴

渴甚治之以油之可止是故子午之歲太陰升天主

室天衝勝之不前太陰在地二年畢一年迺升天作少陰之左間也此即定矣其天衝室至有法即不可前定之也如會天

衝室即土不可便升之也故曰升之不前也又或遇壬子木運先天而至者中木

運抑之也木升於大寒之日也木早至十三日上故升天不前即或遇此二木抑之者土遷抑甚而病深之也升天不前即

風埃四起時舉埃昏雨濕不化民病風厥涎潮偏痺

不隨脹滿久而伏鬱即十日不升者以為日久也如黃埃化疫也間之大鬱之大

也民病天亡臉肢府黃疸滿悶濕令非亦雨化迺微黃

起而黃風化疫皆肢體痛而口苦者是故丑未之年少陽升天主室天蓬勝之

不前少陰在地三年畢至此歲升天作太陰左間也此可前定之也天蓬失筭位取之法不定也或遇之者即水運之可勝之於火故不可便升也

又或遇太陰未遷正者即少陽未升天也水運以至

者即升天不前者有此二抑之者也升天不前即寒露反布凜冽如終水

復涸冰再結暄暖乍作冷復布之寒暄不時民病伏

陽在內煩熱生中心神驚駭寒熱間爭以久成鬱二不降以為日久也即暴熱迺生赤風氣腫翳至天得位化成鬱癘迺

化作伏熱內煩痺而生厥其則血溢赤氣生而化大疫皆煩而大熱涼藥不可制於

火之鬱甚君火故則乃血溢也是故寅申之年陽明升天主室天英勝之

不前陽明在地二年畢至此年升天作少陽左間也即經論中乃定矣九室隨天數不足金遇火室之司勝之不可升天又或遇戊

申戊寅火運先天而至太過歲未交司運先至一十三日金欲升火運抑之

此者遇一即不可升也或二者同會其抑大也升之不前即時雨不降西風數舉鹹

鹵燥生地鹹鹵生白見民病上熱喘嗽血溢久而化鬱四九

火為日即白埃翳霧清生殺氣民病腸滿悲傷寒歛不升

嗌乾手折皮膚燥白埃起時殺沒火生民病是故卯酉之年

太陽升天主室天內勝之不前太陽在地三年必此年升天作

天即天內從天數法推之也水遇土又遇陽明未遷正者即太陽

未升天也土運以至已酉水欲升天土運抑之或見天內

之或見土運抑升之不前即濕而熱蒸寒生兩間民病注

下食不及化久而化鬱十二日不降冷來客熱冰雹卒至

民病厥逆而噦熱生於內氣痺於外足脛痠疼反生

心悸懊熱暴煩而復厥黃帝曰升之

不前余以盡知其旨願聞降之不下可得明乎再欲細

岐伯曰悉乎哉問之是謂天地微旨可以盡陳斯道

所謂升已必降也一升至天左間一年二年遷正作至天三年

次歲必降降而入地始為左間也正司地又次歲乃退作右間

如此升降往來命之六紀者矣三而在天三而在地一氣弗

其降是故丑未之歲厥陰降地主室地晶勝之不前厥

陰在天三年次年必降又遇地九室中地晶西方兌室又或遇少陰未

退位少陰天數有餘作布即厥陰未降下金運以至中或遇乙

中見金運金承之降而未下抑之變鬱鬱伏之氣降而木欲

降下金承之降而不下蒼埃遠見白氣承之風舉埃

昏清躁行殺霜露復下肅殺布令久而不降抑之化

鬱三日不降八日降即作風躁相伏暄而反清草木萌動

殺霜乃蟄未見懼清傷藏暄和令節大清殺之復布殺霜蒼埃是

故寅申之歲少陰降地主室地玄勝之不入少陰在天三年

地室主司地玄室水司降又或遇丙申天寅水運太過先天而

至水運太過至其中即少陰降而君火欲降水運承之降而不

而不下迺成其鬱與民為其災也

而不下迺成其鬱與民為其災也



下即彤雲纔見黑反生暄暖如舒寒常布雪凜冽復作天雲慘悽久而不降伏之化鬱二日不降七日不降即鬱發寒勝復

熱赤風化疫民病面赤心煩頭痛目眩也赤氣瘴而溫疫作徵作也民皆夜卧不安是故卯酉之歲太陰降地主室

地蒼勝之不入太陰在天三年至此年降入地作少陰左又或少陽未退位者即太陰未得降也或木運以至丁卯木運承

之降而不下即黃雲見而青霞彰鬱蒸作而大風霧翳埃勝折墮迺作久而不降也伏之化鬱十日不降天

埃黃氣地布濕蒸民病四肢不舉昏眩肢節痛腹滿填臆黃風三舉民病溫濕皆瘧滿治可大下愈是故辰戌之歲少陽降地主室地

玄勝之不入少陽在天三年卑次年下降入地作太陰左間主地玄室水司勝不入而化民病也又或遇水運太過先天而至也丙辰丙戌水運承之降而不下即彤雲

纔見黑氣反生暄熱欲生冷氣卒至甚即冰雹也久而不降伏之化鬱二日不降七日不降即鬱發也冷氣復熱赤風化疫

民病面赤煩心頭痛目眩也赤氣彰而熱病欲作也民病夜卧不安黃是故巳亥之歲陽明降地主室地形勝而不

入陽明在天三年次年下降入地少陽左間也又又或遇太陰未退位即少陽未得降即火運以至之癸巳火運承之不下即

天清而肅赤氣迺彰暄熱及作民皆昏倦夜卧不安咽乾引飲懊熱內煩大清朝暮暄還復作久而不降

伏之化鬱四日不降九日不降即鬱發也天清薄寒遠生白氣民病掉眩手足直而不仁兩脇滿目忙忙白氣豐而殺疫至民皆燥而咽乾黝切治可制是故

子午之年太陽降地主室地阜勝之降而不入太陽在天三年又或遇土運太過先天而至甲子

土運承之降而不下即天彰黑氣暝暗悽慘纔施黃埃而布濕寒化令氣蒸濕復令久而不降伏之化鬱

次年復降入地作陽明左間又遇地阜土司勝之不入者也

又或遇土運太過先天而至

甲子

十二日不降者即鬱其發也民病大厥四肢重急陰痿少力天布沉陰

蒸間作黑氣彰而寒疫至民病皆厥而體重治可益之也帝曰升降不前晰知其宗願

聞遷正可得明乎也岐伯曰正司中位是謂遷正位

司天不得其遷正者即前司天以過交司之日以過大寒

初氣未至也即過司天太過有餘日也即仍舊治天數新司

天未得遷正也年即以交即司天之氣未交司故也厥陰不遷正即風暄不時

花卉萎瘁民病淋洩目系轉轉筋喜怒小便赤太陽司天

有餘如退位之日厥陰治得遷正也風欲令而寒由不去溫暄不正春正失時

雖得初氣天令不傳木氣不申民迺病肝少陰不遷正即冷氣不退春冷後寒暄

暖不時民病寒熱四肢煩痛脊強直厥陰司天

司天皆天數終日始遷正如少陰至二月春分得位正之時乃造變化便可遷正乃合司天也木氣雖有餘位不過

於君火也木氣有餘數不盡有餘日復治天治數未終遇君火得時化春分日便可遷正木猶未退即可同治於天也其餘氣皆無此也

大陰不遷正即雲雨失令万物枯焦當生不發民病

手足肢節腫滿大腹水腫填臆不食殄泄滿四肢

不舉少陰司天天數未終故曰大陰不雨化欲令熱猶治之溫煦

於氣元而不澤少陰有餘未盡天數故不退位即大陰未得遷正即土氣不申乃民病於脾也少陽不遷

正即炎灼弗令苗莠不榮酷暑於秋肅殺晚至霜露

不時民病瘖瘡骨熱心悸驚駭甚時血溢雖有寅申之年土尚治之退位

之日火行醞暑於後故涉暑於秋也陽明不遷正則暑化於前肅於後草木反

榮民病寒熱欬嗽皮毛折爪甲枯焦甚則喘嗽息高

悲傷不樂少陽司天天數有餘如退位日陽明始遷正也熱化乃布燥化未令即清

勁未行肺金復病雖得卯酉之年猶火化熱大陽不遷正即冬

清反寒易令於春殺霜在前寒冰於後陽光復治凜

冽不作雲霓待時民病溫癘至喉閉嗌乾煩燥而渴

喘息而有音也陽明司天天數有餘退位日太寒化待燥猶治

天氣過失序與民作災雖得辰戌之年猶尚清化治天故失序也帝曰遷正早晚

天數有餘退位日太

以命其旨願聞退位可得明哉岐伯曰所謂不退者

即天數未終天數未終其氣仍治雖遇交司由未退位也即天數有餘名曰復布政

故名曰再治天也即天令如故而不退位也此治天下過而不退位猶

在厥陰不退位即大風早舉時雨不降濕令不化民病

溫疫疰廢風生民病皆肢節痛頭目痛伏熱內煩咽

喉乾引飲厥陰天數有餘在木數之上司天氣高而灾化善也今作布政而復下灾故反甚之者也少陰不退位

即溫生於春冬蟄蟲早至草木發生民病膈熱咽乾

血溢驚駭小便赤澁丹瘤癰瘡湯留毒少陰天下有餘過歲而復作布政天令酷

矣太陰不退位而取寒暑不時埃昏布作溫令不去民

病四肢少力食飲不下油注淋滿足脛寒陰痿閉塞

失溺小便數太陰天下有餘過歲而猶尚治天其氣復下矣病至腎也少陽不退位即熱生

於春暑迺後化冬溫不凍流水不冰蟄蟲出見民病

少氣寒熱更作便血上熱少腹壅滿小便赤沃甚則

血溢少陽天數有餘至歲終則其氣復下其災至脾肺也陽明不退位即春生清冷

草木晚榮寒熱間作民病嘔吐暴注食飲不下大便

乾燥四肢不舉目瞑掉眩陽明天數太過至交歲而猶尚治天氣復降其災至甚於肝藏也太

陽不退位即春寒復作冰雹迺降沉陰昏翳二之氣

寒猶不去民病痺厥陰痿失溺腰膝皆痛溫癘晚發

太陽天數有餘至巳亥歲猶尚治天四時失政灾矣甚乃於心藏也帝曰天歲早晚余以知之願聞

地數可得聞乎岐伯曰地下遷正外及退位不前之

法即地土產化萬物失時之化也即應之生万物之不時數无次序天令与民作災今言於

上下二千失移之中者也帝曰余聞天地二甲子十千十二支上下經

緯天地數有迭移失守其位可得昭乎同天地二甲子有上下不合其德者為失

也岐伯曰失之迭位者謂雖得歲正未得正位之司即

四時不節即生大疫天地不合德即名天地失節即上下二管音不相應也即大不与天主失節上下失音万物不

安注玄珠密語云陽年三十年除六年天刑計有大過

也

二十四年

除庚子庚午君火刑金運庚申相火刑金運戊戌戊辰大陽刑火運也此為與其天地氣上臨中運不得太過者也除

此六年皆作太過之用令不然之旨

然即太過作陽年中運餘也忽有上下失支迷

位故不為者也

今言迭支迭位皆可作其不及也

陽年者運太過也五音皆定者太音也運

自勝有餘而无邪傷故名正化度也其剛干不相對柔干即上下不相招即陰陽相錯天地不合德中運雖陽多而作太過故有勝復乃至者也

假

令甲子陽年土運太窒

上太過即運傷鱗蟲勝及腎藏氣不及土勝於水也即黃鍾之管音高故曰太窒也候甲

子之氣應者上應鎮星大而明也

如癸亥天數有餘者年雖交得甲子

甲雖

未得

遷正厥陰猶尚治天

年雖甲子司天尚化風冷厥陰猶復布正於天也

地已遷正陽明

在泉

或名司地即數高者

去歲少陽以作右間

癸亥司地少陽退位以作地之右間氣者也

即

厥陰之地陽明故不相和奉者也

故曰上下不相招陰陽有相錯即癸與己相對故天地不

合德即以癸己相會土運太過虛反受木勝故非太過也

何以言土運太過况黃鍾不應太窒木既勝而金還

復金既復而少陰如至即木勝如火而金復微也

謂少陰陰退位而少陰立至故金

如此即甲己失守後三年化成土

疫晚至於卯

甲子至丁卯四年至

早至丙寅

甲子至丙寅三年至

七疫至也

至於四

大小善惡推其天地詳乎太一又只如甲子年如甲

至子而合應交司而治天

少陰主甲子年司天遷正應時也

即下已卯未遷

正而戊寅少陽未退位者亦甲己下有合也

即甲與戊相對子與寅配

位即土運非太過而木迺承虛而勝土也金次又行復

勝之即反邪化也

即勝之小而不復後三年化瀉名曰土瀉其狀如土疫者本自天來腐從地至故反化邪生也陰

陽天地殊異尔故其大小善惡一如天疫之法旨也

假令丙寅陽年太過如乙丑天數有餘者雖交得丙

寅

雖丙寅猶未遷正而作司天

大陰尚治天也地已遷正厥陰司地

或

在去歲太陽以作右間

乙丑司地庚辰以退位而作右間

即天大陰而地厥

陰故地不奉天化也

即上下不相招陰陽有相錯即乙辛相會與乙不相合故不合其德也

乙辛相會

水運太虛反受土勝故非太過即太蕪之管太羽不

應土勝而兩化木復即風

即天地非其時而有其氣有此者丙作大疫即與陰陽復不同也

辛失守其會後三年化成水疫晚至巳巳丙寅至巳巳四年早

至戊辰丙寅至戊辰三年甚即速微即徐徐至巳巳水疫至也大小善惡

推其天地數及六一遊宮又只如丙寅年丙至寅且

合應交司而治天少陽至而作司天應時遷正即辛巳未得遷正而庚辰

太陽未退位者亦丙辛不合德也即丙與庚相對辰與寅相配位也即水運非太過也即

水運亦小虛而小勝或有復丙寅至也即無復也後三年化癘名曰

水癘其狀如水疫一名寒疫法治治如前假令庚辰陽年太過

如巳卯天數有餘者雖交得庚辰年也雖庚辰未遷正陽明猶

尚治天地以遷正大陰司地即是泉去歲少陰以作右間

巳卯年地甲午以退少陰作右間也即太陽明而地大陰也故地不奉天也乙

巳相會金運大虛反受火勝故非太過也即沽洗之

管大商不應火勝熱化水復寒刑此天地非時行不節之令即三年始成大疫行天下也

此乙庚失守其後三年化成金疫也速至壬午庚辰至壬午三年

年其速至徐至癸未金疫至也大小善惡推本年天數及

大也疫至之年又遇失守其大也不見五福及君其大且惡死其大半也如却會合德者小如見五福與君其大一者其災且小善戒其

也又只如庚辰如庚至辰且應交司而治天大陽主而治天也

遷正而治天也即下乙未未得遷正者即地甲午少陰未退位

者且乙庚不合德也即甲庚相對辰午相配此各失守非配太過即下乙未干失

剛亦金運小虛也有小勝或無復太陰至未即不復也後三年化癘

名曰金癘其狀如金疫也金疫又名殺疫金癘又名殺癘治法如前假令

壬午陽年太過如辛巳天數有餘者雖交得壬午年

也雖壬臨午猶未遷正厥陰猶尚治天地巳遷正陽明在泉丁酉去

歲丙申少陽以作右間壬午年丁酉遷正辛巳年丙申退位也即天厥陰而地

陽明故地不奉天者也陽明當奉少陰不與厥陰奉也故丁酉與辛巳不相合德也丁辛相

合會木運太虛反受金勝故非太過也即蕤賓之管

太角不應金行燥勝火化熱復此天地非時行不節之氣即三年始成大疫甚即

甚即

之官神明出焉心先有病又遇天虛而感天重虛也心者任合神失

守位即神遊上丹田在大一帝君泥丸君下太一帝君在

揆眾神地君主之官神明失守其位遊於此處不守心位神既失守神光不聚神光即飛圓光也

陰尸干人却遇火不及之歲有黑尸鬼見之令人暴亡神光不聚即圓光

其火運不及非只癸年戊年失守亦然火司天數不及亦然也黑尸鬼形人

飲食勞倦即傷脾即飲食飽房事即氣滯於脾又或遇太陰司

天天數不及即少陽作接間至即謂之虛也人氣與天氣

又虛也此即人氣虛而天氣虛也又遇飲食飽甚汗出

於胃醉飽行房汗出於脾脾胃汗出即精血減少感天因而三

虛脾神失守先有病於脾次遇天虛脾感天重虛又脾為諫議之官

智周出焉脾者心之子心有所憶謂之意中所出謂之智智周神既失

守神光不聚也鬼通于之却遇土不及之年或已

年或甲年失守或太陰天虛有青尸鬼見之令人卒

亡人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即傷腎汗出於腎即精血減少故作

也賢為作強之官伎巧出焉因而三虛腎神失守神志

失位神光不聚神精志三神虛失位遊於黃庭却遇水不及之

年或辛不會符或丙年失守或太陽司天虛有黃尸

鬼至見之令人暴亡有此三虛又遇水不及即黃尸鬼干人人或

恚怒氣逆上而不下即傷肝也又遇厥陰司天天數

不及即少陰作接間至是謂天虛也肝先病又遇天此謂

天虛人虛也又遇疾走恐懼汗出於肝肝為將軍之

官謀慮出焉神位失守神光不聚神光不聚即圓光缺而又

遇木不及年或丁年不符或壬年失守或厥陰司天

虛也有白尸鬼見之令人暴亡也有此三虛者即神遊失守白

毛見之吸人神竟已上五失守者天虛而人虛也神遊失守

皆卒然而亡也其位即有五尸鬼干人令人暴亡也謂之曰尸厥但卒

然

亡口中無涎者舌不卵縮老尸人犯王神身位也

非但尸鬼即一切邪犯者皆神失守位故也

體中而二氣失位也即神光不聚邪犯之有此謂得守者生失守

者死得守者本位而五神各得其居身神生也

老子云氣來入身謂之生神去於身謂之死故曰命猶神主命生神在即命生

神去即命天矣所謂神遊失守即不離身故不可使死也其主管在頭上三尊

高位靈主言也即太一帝君在頭曰泥丸惚神也無英君左制三魂也白元君

右俱七鬼也即竟為陽神也鬼為陰鬼若無上三虛主之神離位者死今五神

失少亦有主歸即神光不聚圓光亦缺故

邪干犯之若神失守其位即知人生神昌

黃帝內經素問亡篇第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黃帝內經素問/[唐]王冰注;〔宋〕林億等校正;〔宋〕孫兆改誤.—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4.12

(中華再造善本)

ISBN 7-5013-2661-4

I. 黃… II. ①王…②林…③孫… III. 素問  
IV.R221.1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4)第140405號

ISBN 7-5013-2661-4



9 787501 326617 >

書名 黃帝內經素問(全五冊)  
著者 〔唐〕王冰 注 〔宋〕林億等 校正 〔宋〕孫兆 改誤

出版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七號)  
發行 Tel:(010)66151313 Fax:(010)66174391

E-mail: Bstxb@nlc.gov.cn

Website: www.nlcpress.com

印刷 金壇市古籍印刷廠

開本 八

印張 四一

版次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數 一—二〇〇

書號 ISBN 7-5013-2661-4 / K·995

定價 一三三〇圓



